

數位出版品ISBN編配之研究

柯皓仁

摘要

國際標準書號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簡稱ISBN) 是識別圖書的全球性標準號碼, 亦是圖書唯一的永久國際識別碼。2005年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簡稱ISO) 發布新版ISBN國際標準, 即 ISO 2108:2005 (E), 其主要目的有二: (1) 與產品識別編碼標準 (EAN International- Uniform Code Council, 簡稱EAN-UCC) 接軌, 將ISBN由10碼延長為13碼, 以解決圖書日漸增加可能導致ISBN號碼的匱乏; (2) 因應數位出版品的發展, 訂定數位出版品之ISBN號碼編配原則。有鑒於我國政府與民間近年來積極發展數位出版產業, 數位出版品數量在近年來急速增加, 制定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配原則已是當務之急。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於了解目前國際間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碼制度、編碼範圍及方式, 並藉由研究結果, 提出制定我國數位出版品ISBN編配原則的建議。

關鍵詞 (Keywords): 國際標準書號; 數位出版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ISBN): Electronic Publishing

柯皓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教授兼副館長; E-mail: clavenke@ntnu.edu.tw

一、前言

ISBN國際標準書號乃爲了因應圖書^[1]出版、管理需要，便於國際間出版品交流與統計，發展出的一套國際統一編碼制度，用以識別出版品所屬國別地區（語言）、出版機構、書名、版本及裝訂方式，這組號碼也可說是圖書的代表號碼。^[2]自其1970年誕生以來，ISBN已被國際公認爲出版工業與書籍貿易的識別系統，在圖書的銷售、庫存、管理中扮演關鍵角色。^[3]

隨著數位出版品^[4]發行量的逐漸增加，數位出版品識別碼的相關議題亦逐漸浮上檯面。ISBN國際標準在2005年發布新版，即 ISO 2108:2005 (E)，除了將原有10位數的ISBN號碼擴展爲13位數外，更規範了電子書等數位出版品的ISBN編配原則。

本研究旨在於了解目前國際上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碼制度、編碼範圍及方式，探討印刷式出版品與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配間的關聯性，期能藉由研究結果，建議制定我國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配原則。

二、ISBN的結構與編碼

ISBN自1970年初創以來，已被國際公認爲是應用於出版工業與書籍交易之標準識別碼系統。無論是出版者、書商、圖書館及其他出版產業供應鏈上之相關機構，ISBN乃爲書籍訂購與庫存的關鍵元素，除可用於書籍交易流程中製作新出版（或即將出版）之書籍清單的基礎，亦便利出版業之版權管理（Rights Management）以及販售資料的持續追蹤。^[5]

對於出版業而言，ISBN可用於圖書出版、發行、經銷、統計與庫存控制等

^[1] 本研究將交互使用「圖書」、「書籍」、「出版品」等詞，皆指適於編配ISBN號碼的出版品。

^[2] 國家圖書館書目中心，〈ISBN國際標準書號：ISBN簡介〉。上網日期：2010.10.5。網址：http://isbn.ncl.edu.tw/NCL_ISBNNet/main_ProcessMenuItems.php?PHPSESSID=05au8ljvummaf5dvdpot2gfd0&Ptarget=87&Pact=ViewContent&Pval=87&Pfld=Ffile。

^[3]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ation :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ISB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 2108:2005.) (London :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2005), p. v.

^[4] 本研究將交互使用「數位出版品」、「電子書」等詞，皆指適於編配ISBN號碼的數位出版品。

^[5] 同註3。

管理作業，並有利於出版品的國際交流；對圖書館等資料單位而言，則可便於簡化採購、徵集、編目、流通、館際互借等作業；對讀者而言，則有利於其選書與買書之用。世界各地的出版者、書商、經銷商及圖書館可以從ISBN號碼，迅速有效地識別某書的版本及不同裝訂形式，並藉電腦作業處理，節省人力時間，提高工作效率。

在2005年，有鑒於ISBN號碼用罄的疑慮，以及數位出版市場的蓬勃發展，ISBN決定以13碼的 EAN/ISBN取代原有10碼的ISBN，並於2007年1月正式實施。13碼的ISBN雖然解決了ISBN號碼用罄的疑慮，但是衍生而來的，卻是有關於ISBN號碼數量過度膨脹的憂慮。然而不論是採用任一種的識別碼機制，對出版產業而言，如何管理與辨識成千上萬種新的數位出版品永遠是個巨大的挑戰。

(一) 國際標準書號的結構

1. ISBN的基礎架構

13碼的ISBN號碼由以下元素所構成：^[6]

- (1) 圖書商品前置碼 (Prefix Element)
- (2) 群體識別號 (Registration Group Element)
- (3) 出版者識別號 (Registrant Element)
- (4) 出版品識別號 (Publication Element)
- (5) 檢查號 (Check Digit)

為使ISBN號碼便於為人所辨識，呈現時必須在前放置ISBN等4個字母，且每個元素中間必須以連字號 (hyphen) 分開，例如：ISBN 978-957-678-431-6。

2. 圖書商品前置碼

ISBN的第一個部分為一個三位數字的圖書商品前置碼，該前置碼乃是由國際歐洲商品編碼 (European Article Numbering, 簡稱EAN) 所給定，為國際商品條碼用來識別圖書業的代碼。目前圖書商品的前置碼有978與979。

3. 群體識別號

為ISBN的第二個部分，用以區別出版者的國家、地區或使用語言。每一個群體內可能有一或多個ISBN書號中心 (ISBN Registration Agency) 運作。群體識別號由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給定。

^[6] 同註3，pp. 3-4。

群體識別號的長度由國際標準書號總部根據該群體可能的出版量給定。我國目前獲得的群體識別號為957與986，各組個別最多編配1,000,000本書籍。

4. 出版者識別號

ISBN的第三個部分為出版機構（者）的代號，由各群體的書號中心指定給出版機構，其號碼包括二至五位數字不等，位數的長短與該出版機構的出版量成反比，由書號中心視各出版機構之出版情況編配。在大多數的情形下，同樣的識別號代表同一個出版機構。在某些情形下，可能有超過一個出版機構共用同一個識別號，此外，書號中心可能會保留特定區段給只出版一本書籍的所有出版機構或個人使用。

5. 出版品識別號

此號用以區別同一出版品各種不同書名、不同內容、不同版本與不同裝訂的圖書，其號碼由二至五位數字組成。在臺灣此號由國家圖書館書號中心編配；但在國外通常可由該國書號中心授權出版機構自行為其出版品給號。

6. 檢查號

為ISBN的最後一部分，由一位數字組成，號碼從0至9，用以檢查ISBN的正確與否；檢查號以10係數（Module 10 Algorithm）推算產生，其計算方式如下：將ISBN的前12位數交互乘上1和3後相加，再求出前述乘積和除以10的餘數，繼而以10減去該餘數後所得的結果，即為檢查號（若計算出來的結果為10時，檢查號為0）。以表一為例^[7]，所得之檢查號為4（乘積和為56；56除以10的餘數為6； $10-6=4$ ）。

表一：檢查號計算範例

	圖書商品 前置碼			群體 識別號	出版者識 別號		出版品識別號						檢查號	和
ISBN	9	7	8	0	1	1	0	0	0	2	2	2	?	
權重	1	3	1	3	1	3	1	3	1	3	1	3	-	
乘積	9	21	8	0	1	3	0	0	0	6	2	6	-	56

(二) 國際標準書號編配基本原則

茲摘錄ISO 2108:2005 (E)中之ISBN編配基本原則如下：^[8]

^[7] 同註3，p. 12。

^[8] 同註3，pp. 4-5。

1. 出版者識別號應分配給出版機構，由出版機構所屬的書號中心從國際標準書號總部指定給該群體的ISBN範圍中，根據出版機構的出版量大小給予出版者識別號。針對只出版單一書籍的出版機構或個人，書號中心可以保留一個出版者識別號共同區段，於該區段下編配出版品識別號。
2. 每次編配一個ISBN號碼，出版者必須提供該出版品的詮釋資料（如表二）^[9]給其所屬的書號中心。
3. 一旦ISBN號碼編配給特定的出版品，該ISBN號碼便不能改變、替代或重複使用。
4. 一個ISBN號碼只能編配給單一出版品、或是個別版次。出版品的不同語言譯本亦必須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
5. 不同的產品形式如：精裝本、平裝本、電子書、有聲書、影音、線上數位出版品，都必須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不同格式的數位出版品如：.LIT、.PDF、.HTML、.PDB，若有個別發行，則亦必須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
6. 若出版品有重大的內容更動，則必須編配新的ISBN號碼。若書名更改亦必須重新給號。若書價更改或印刷錯誤修正等小幅度更改，則無須再行給號。從前述編配方式的第五點可看出，ISO 2108:2005 (E)已明確規範不同的產品形式與不同格式的數位出版品，只要有個別發行，皆須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

表二：出版者應提供給書號中心之出版品詮釋資料

資料元素	說明
ISBN	13碼的ISBN號碼
出版品形式(Product form)	產品媒體與(或)格式的代碼
題名(Title)	出版品的題名，以及副題名(若適用)
叢書名(Series)	叢書名和集叢號(若適用)
貢獻者(Contributor)	貢獻者角色代碼與貢獻者名稱
版本(Edition)	版本號、類型與說明
文本語言(Language of text)	使用ISO 639-2/B 語言代碼

^[9] 同註3，p. 18。

資料元素	說明
出版商名稱(Imprint)	出版該出版品之商標名稱
出版者(Publisher)	擁有該出版品出版權之個人或組織
出版國(Country of publication)	使用ISO 3166-1 國名代碼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首次出版日期，使用ISO 8601(YYYY-MM-DD)的日期格式
母出版品之ISBN (ISBN of parent publication)	該出版品所屬之母出版品(為其一部分)的ISBN(若適用)

(三) 國際標準書號編配與使用原則

以下摘錄ISO 2108:2005 (E)中附件A所闡述之國際標準書號編配與使用原則：^[10]

1. 一般性原則

- (1) 出版品之ISBN號碼編配，與該出版品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並無關聯。
- (2) 不同的圖書或其版本皆須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單一出版品若以不同產品形式發行，則應給予不同的ISBN號碼。同一出版品的不同語言版本，應給定不同的ISBN號碼。
- (3) 相同的ISBN號碼不能編配給單一出版品的多種版本或產品形式。
- (4) 一旦編配給一個出版品，即使在原ISBN號碼乃錯誤編配的情況下，該ISBN號碼仍不得重複使用於其他出版品。若出版者發現有錯誤給號的情形，應將錯誤的資訊回報與其所屬群體之書號中心。
- (5) 出版品若經修訂，應編配ISBN號碼給予修訂版本；同一版本所做的小修改（如印刷錯誤的更正），則不需編配新的ISBN號碼。
- (6) 出版品重新印刷（如二刷、三刷），若未修改出版品內容，則無須編配新的ISBN號碼。
- (7) 若單一出版品以不同產品形式發行（如：精裝本、平裝本、電子書、有聲書、影音、線上數位出版品）皆應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
- (8) 出版品若只是售價更改而未在內容上有所修訂，則不須編配新的ISBN號碼。
- (9) 適用於編配ISBN號碼的出版品範圍如下：

^[10] 同註3，pp. 7-9。

- ①單行本圖書與小冊子（及其不同形式）
 - ②盲人點字書
 - ③不經常性修改或非無限期連續出版的出版品
 - ④以教育與學習為內容旨趣的電影、錄像或幻燈片
 - ⑤以磁帶、CD或DVD為載具之有聲書
 - ⑥以實體載具（如：機讀磁帶、磁碟、CD-ROM等）或在網際網路刊行的數位出版品
 - ⑦印刷式圖書之數位化副本
 - ⑧微縮出版品
 - ⑨以教育與學習為內容旨趣的電腦軟體
 - ⑩以文字為主要構成要素的混合媒體出版品
- (10) 不適用於編配ISBN號碼的出版品範圍如下：
- ①連續出版品，如期刊
 - ②短暫存在的印刷素材，如廣告單
 - ③印刷樂譜
 - ④藝術複製品、未具有題名頁與文字的藝術紙夾
 - ⑤個人文件
 - ⑥問候卡片
 - ⑦音樂錄音
 - ⑧未具有教育性質的電腦軟體
 - ⑨電子佈告欄
 - ⑩電子郵件及其他電子式的通信聯繫
 - ⑪遊戲
- (11) 不應編配ISBN號碼給抽象實體（abstract entity），如：文字作品（textual works）及其他抽象的知識或藝術內容。舉例而言，小說《白鯨記》的每一個產品形式（如：精裝、平裝、.PDF格式的電子書）皆適合編配ISBN號碼；然而《白鯨記》本身因其為抽象的文字作品，則不應編配ISBN號碼。

2. 多卷冊出版品

多卷冊的套書，除全套整體應編配其ISBN號碼外，各分冊若可個別販售，則分冊亦應編配ISBN號碼；在各分冊書名頁的反頁（title page verso）應敘明分

冊與全套之ISBN號碼。即使分冊並未個別販售，亦建議編配個別之ISBN號碼，以方便分銷與退貨處理。

3. 以叢書一部分發行的出版品

若出版品可作為個別發行的標的、亦可做為叢書的一部分，應將該出版品視為不同的出版品，而個別編配ISBN號碼。

4. 共同出版

當一本圖書是由兩家（或以上）出版者所聯合出版或共同編輯，則每家出版者皆可為此書編配ISBN號碼且顯示於版權頁。但是只能有一個ISBN號碼以條碼的方式顯示在出版品上。

5. 重印

若相同出版品由同一出版機構以不同出版者名稱（imprint name）所發行，則可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若相同出版品以不同出版機構的出版者名稱重新發行，則應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

6. 隨選列印出版品

隨選列印（Print on demand，簡稱POD）的出版品應受ISBN編配基本原則所管制。若一隨選列印的出版品，其內容已根據使用者的需求做個別化或客製化，且發行量有限，則不應編配ISBN號碼。

7. 數位出版品

數位出版品應受ISBN編配基本原則所管制。

三、數位出版品之ISBN編配原則

近年來全球數位出版產業蓬勃發展，然而處於一個多變的數位出版市場，全球出版產業都在不斷地摸索，期能找尋最佳的應用典範。數位出版產業所面臨的議題很多，其中一個就是如何為數位出版品編配ISBN號碼。本節分別由國際標準書號的ISBN使用者手冊^[11]、書籍工業研究群體（Book Industry Study Group，簡稱BISG）和書籍工業交流組織（Book Industry Communication，簡

^[11] International ISBN Agency, "ISBN User's Manual,"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isbn.org/standards/home/isbn/international/html/usm6.htm>.

稱BIC)^[12]、英國書號中心尼爾森圖書公司(Nielsen Book)^[13]等三方面的角度來看國際出版產業對數位出版品ISBN編配的看法；接著再述及ePub電子書標準格式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影響；然後則為本研究利用Email通信方式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與美國書號中心Bowker聯繫訪談的整理，最後則是小結。

(一) 國際標準書目總部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看法

如前一節所述，在ISO 2108:2005 (E)已強調：「不同的產品形式（如：精裝本、平裝本、電子書、有聲書、影音、線上數位出版品）都必須編配個別的ISBN。不同格式的數位出版品（如：.LIT、.PDF、.HTML、.PDB）若有個別發行，則亦必須編配不同的ISBN。」顯而易見地，此一條款將會對ISBN數量產生莫大的影響。然而國際標準書目總部當時在修訂ISO標準時已預見此一情況，因此乃與產品識別號碼標準（EAN International- Uniform Code Council，簡稱EAN-UCC）結合，將ISBN擴增為13碼，目前已有978、979兩組前置碼，未來可視ISBN使用的數量再申請新的前置碼。

在ISBN使用者手冊中，特別為數位出版品和教育性質軟體之ISBN編配訂定下列處理原則：^[14]

1. 適用編配ISBN號碼的數位出版品範圍

凡是以數位化方式發行的出版品，只要是包含文字並可供大眾取得，且不為連續出版者，皆可編配ISBN號碼。此類出版品含括：電子書、光碟，或可於網際網路上取得的出版品。此等出版品可能包括含圖片或聲音的內容，但唯有當其連結的資料（如超文本）確實屬於該出版品的一部分，方可考慮認定適用相同之ISBN號碼。下列種類的數位出版品不應編配ISBN號碼：

- (1) 頻繁更新且該等更新可被立即取得之出版品，如線上資料庫
- (2) 網站
- (3) 數位化之廣告促銷資料
- (4) 電子佈告欄

^[12] Book Industry Study Group, "The Identification of Digital Book Content," (Jan. 7, 2008),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bisg.org/docs/DigitalIdentifiers_07Jan08.pdf.

^[13] Nielsen Book, "Nielsen Book E-book Listings Policy Statement (Press Release)," (Aug. 11, 2008), pp. 1-3,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nielsenbookdata.co.uk/uploads/press/3NielsenBook_EBookPolicyDocument_Aug08.pdf.

^[14] 同註11。

- (5) 電子郵件及其他電子通信聯繫之文件
- (6) 搜尋引擎
- (7) 電腦遊戲
- (8) 數位化之個人文件檔案（如個人電子履歷或手稿檔案等）
- (9) 數位化之行事曆、日記

2. 適用編配ISBN號碼的電腦軟體產品範圍

以教育或學習性質為內容旨趣的特定電腦軟體，若不為客製化或需要資料方可運作者，皆可編配ISBN。其它軟體產品如電腦遊戲，不應編配ISBN。電腦軟體產品之ISBN編配原則如下：

- (1) 若一軟體產品可使用在不同作業系統或命令語言，則每一個別格式應分別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
- (2) 當軟體產品之更新、修改或新增資料的幅度足以被視為新的版本，則應編配新的ISBN號碼。
- (3) 既有軟體產品的重新發行，即使更換新包裝，但只要內容主旨或運作效能未有明顯不同，則應沿用原有的ISBN號碼。
- (4) 若一套件乃由軟體產品及其伴隨之使用者或技術手冊（若該等手冊對軟體的運作是需要的，且該等手冊僅做為該軟體之附屬品使用）所組成，則可用單一ISBN號碼涵蓋該套件。
- (5) 若一套件下有二組或更多可以個別獨立使用的組件時，則整體套件和個別的組件皆應予以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
- (6) 軟體產品之ISBN編配應獨立於其實際形式之外（如需從遠端資料庫下載至使用者端的軟體）。
- (7) ISBN除用於辨識軟體產品之外，還帶有辨識該產品之製造者的功能，但不能用於辨識該產品的批發商或經銷商。

(二) BISG、BIC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看法

書籍工業研究群體（簡稱BISG）為美國重要的書籍貿易協會，專注於書籍供應鏈的標準、研究以及最佳實務。在超過30年的時間裡，BISG代表各種與印刷或數位出版相關的會員（如出版者、零售商、製造商、經銷商、批發商、圖書館）企圖為實體與數位產品建立更為有效的書籍供應鏈。

英國的書籍工業交流組織（簡稱BIC）是一個由出版者協會（Publishers Association）、書商協會（Booksellers Association）、大英圖書館（British

Library) 以及圖書館與資訊專業學會 (Chartered Institute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Professionals, 簡稱 CILIP) 所設立及贊助的獨立組織, 其目的在透過電子商務與標準程序來提升出版相關產業之供應鏈的效率。

本節茲摘錄BISG和BIC在其一篇有關電子書內容識別的文章中, 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看法。^[15]

1. ISBN在數位出版時代的適用性

ISBN是運用於供應鏈的識別號, 用以辨識一個出版品的各種需要被交易的載體版本 (manifestation), 其主要目的是便利書的銷售、促成並支持在書目資料庫與圖書館目錄對書籍的發現、支援零售商銷售點 (point-of-sale) 系統、彙整跨行業的銷售數據, 並支援版權管理。^[16]換句話說, ISBN並非用來辨識一種書 (a kind of title), 而是用來識別在書籍供應鏈中的一種「產品」 (product, manifestation)。

然而, 由於ISBN在過去近40年來的成功, 使得ISBN儼然成為許多出版者系統中關鍵的產品屬性, 將ISBN和銷售、發行、物流、生產流程管理、成本分配、合約管理、版稅、倉儲管理等結合在一起, 遠遠超出ISBN原始設計的目的。

要解答「ISBN在數位出版是否依然適用?」的問題, 當然, 關鍵在於ISBN是否能為所有格式的數位出版品提供最好的辨識號碼。ISBN最大的問題在於其無法用於併排 (collocation) 或連結同一文本的不同載體版本。在傳統印刷出版業中, 同一文本之精裝本、平裝本、大字書、有聲書或是翻譯多種語言的版本皆編配了不同的ISBN, 單僅依賴ISBN並無法找到同一文本的所有載體版本, 而必須仰賴作者、題名、甚至線上資訊交換標準 (ONline Information eXchange, 簡稱ONIX)^[17]等權宜之計來解決此一問題, 然而這些解決之道大多是人工或是半自動, 並無法全自動達成。在數位出版時代, 因為一個文本可能會擁有多種檔案格式的電子書, 將使此一問題更形嚴重。

既然ISBN有前述的缺陷, BISG和BIC仍然明確地支持以ISBN做為數位化產品銷售的識別號。BISG和BIC認為, ISBN幾乎有效滿足所有數位供應鏈的需

^[15] 同註12, pp. 3-8, 13。

^[16] 同註11。

^[17] EDItEUR, “ONIX,”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editeur.org/8/ONIX/>.

要。它將數位化產品與有形的產品連繫在一起，足可應付將日益增多的版本和書籍章節片段之ISBN編列需求。BISG和BIC認為：在多數情況下，為各種格式的數位載體版本都個別編配ISBN，就有如為紙本出版品的各種版本（如：精裝本、平裝本、有聲書、大字書或新版本）編配ISBN一樣；且他們建議：如同紙本出版品一般，出版者應為他們的數位化產品編配ISBN，出版者不宜尋求最終可能動搖和破壞供應鏈的新解決方案。

2.最佳作法的建議

BISG和BIC認為，作為產品供應鏈源頭的出版者，應該負責決定哪些產品要編配ISBN，他們並建議當一個產品滿足下列需求時，則該產品應編配ISBN：

- (1) 若產品需要被交易（traded）；
- (2) 若產品需要被發現（discovered）；
- (3) 若產品的交易情況必須被提報（reported）；

大部分的出版者已經遵循ISBN標準（ISO 2108:2005 (E)），在該標準中明確指出：一個數位出版品若以多種不同格式（如.PDF或.HTML）出版並可個別取得，則各種格式皆應分別編配ISBN。

然而，某些出版者編配單一、合併之ISBN（或稱之為eISBN）給單一數位出版品的所有格式，做為內部流程或企業間交易的識別代號。因此，相同的識別碼會使用於出版者的網站、網路書店，以及電子書平台商網站，這些出版者抱持的理由如下：^[18]

- (1) 只出版一個通用格式（如 ePub），並編配 ISBN給該格式；
- (2) 不負責由第三方中介商（如平台商或經銷商）所提供的格式；
- (3) 不在意在書目資料庫分列不同的產品格式；
- (4) 販售通路（如Amazon）並不需要標準識別號，且顧客會透過他們喜歡的平台找到書；
- (5) 不需要根據格式回報販售紀錄；
- (6) 系統需要手動創建與管理編配之每一筆ISBN的ONIX紀錄；
- (7) 擔心ONIX紀錄膨脹與申請ISBN的價格。

要強調的是，此作法僅能區別電子書版本與印刷式版本，且假定出版者對根

^[18] B. Green, "Identification Issues for Digital Content,"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slideworld.com/slideshows.aspx/Identification-issues-for-digital-content-ppt-588172>.

據銷售者或格式進行出版品的銷售分析是毫無興趣或認為不重要的，又或者認為可由其他機制加以管理。此方法極不可能符合未來電子化供應激增之需求，因此並不推薦使用。^[19]

透過中介商進行電子書之銷售會造成特別的困難。例如當出版者將其電子書以單一格式的檔案（如ePub）傳遞給中介商，而後者將此單一格式轉換成多種格式進行銷售。在某些情況下，出版者可能對於產品一旦販售給中介商之後所發生的情況不感興趣；然而，很有可能因為版稅和其他目的，導致中介商的銷售紀錄必須回報給出版者，如此一來，如何辨識一出版品的多種數位化格式便顯得重要，而為解決此一議題，最佳實務乃是由出版者編配ISBN號碼給其提供給中介商的每一種電子書格式。

3. 建議

基於對電子書出版市場趨勢的了解，BISG與BIC最後提出以下建議：

- (1) 出版者應該使用ISBN來辨識所有需要分別交易的數位產品。
- (2) ISBN之編配應基於實際之需求，亦即，凡需要在供應鏈中被交易、發現或提報的個別可交易項目，皆須個別且單獨地編配ISBN號碼。
- (3) 出版者或其他人士不應再使用e-ISBN此一詞彙，因該詞彙語意模糊且不為現存的任何標準所認可。
- (4) 出版者應該發展數位產品ISBN編配的作法與程序，此作法與程序基本上應和過往應用於印刷式產品的作法與程序相同，且符合ISBN標準。
- (5) 當出版者所提供的產品透過貿易夥伴以不同載體版本再行販售時，出版者應與其貿易夥伴討論產品識別碼的相關議題，並取得政策上的共識。
- (6) 出版者與供應鏈中的其他人士應考量在其營運過程中實施國際標準文本編碼（International Standard Text Code，簡稱ISTC）^{[20][21]}的價值，以解決ISBN無法用於併排或連結同一文本之不同載體版本的問題。
- (7) 出版者應考量將他們發行的數位產品編配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19] 同註12，p. 7。

^[20] International Standard Text Code (ISTC), "All About ISTC,"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istc-international.org/html/all_about_istc.aspx.

^[21] Andy Weissberg,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Text Code (ISTC): An Overview and Status Report," *Information Standards Quarterly* 21 : 3 (Summer 2009), pp. 19-24,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mages/ISTC_overview_ISQv21no3.pdf.

Object Identifier，簡稱DOI)^[22]與ISBN之價值，以做為支援廣泛發現的一種手段。

- (8) 建議出版者要透過BISG、BIC以及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等組織，進行廣泛諮詢，以了解他們所希望採用之識別數位產品的作法。
- (9) 隨著供應鏈的發展，維持整個產業的標準用法與系統是必要的。

(三) Nielsen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看法

英國的書號中心尼爾森圖書公司(Nielsen Book)於2008年8月11日發表一份新聞稿，聲明其對電子書的ISBN編配政策，並強烈建議出版者全面地採納國際標準書號組織的建議。茲將該份新聞稿的重點摘錄如下：^[23]

1. 僅有遵循ISBN標準給號的電子書才能收錄在尼爾森圖書公司出的資料庫，以及尼爾森圖書公司的其他產品和服務。
2. 若ISBN號碼是編配給一個總(Master)紀錄，該總紀錄的資訊涵蓋了一本書之多種可交易格式，則該ISBN號碼將不收錄在尼爾森圖書公司的資料庫中。
3. 尼爾森圖書公司強烈認為，出版者是編配ISBN號碼予個別產品之最適當的機構。儘管如此，必要時該公司仍將全力支持由中介商(如平台商、經銷商)編配ISBN號碼給個別產品，其前提是中介商進行ISBN編配時，在產品紀錄上註明原始出版者，以符合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政策。

尼爾森圖書公司在新聞稿中指出，因為該公司堅信「全面且明確的產品識別攸關供應鏈的效率」乃是圖書供應鏈的最佳實務，是以該公司決定全力支持此項建議。該公司認為編配ISBN號碼給每一個可交易的產品對中長期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其原因如下：

1. 確保出版者和中介商能將產品及其資訊自動且正確地傳達給現有和潛在的貿易夥伴。
2. 在產品之特定版本上附加與格式相關的訊息，如可及性資訊、使用權限。
3. 確保與購買決策相關的必要資訊能透過中介商準確與可靠地傳達給消費者。
4. 能提報與評量各種格式之產品的銷售額和其他績效指標，甚而能匯總同一電

^[22] International DOI Foundation, "The ISBN System in Relation to the DOI® System (version 1.0),"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doi.org/factsheets/ISBN-A.html>.

^[23] 同註13, p. 1。

- 子書內容的所有可交易版本。
5. 使潛在的圖書館客戶能運用標準的工具發掘產品，並能將所有格式的產品（無論實體與數位）併同比較。
 6. 使圖書館目錄獲得正確版本產品之準確紀錄。

儘管上述議題在今日皆可透過特定夥伴、專有技術而達成，但唯有使用一個全球性、普遍適用的標準（即ISBN），才能保證上述議題能跨越不同類型和規模的合作夥伴而得以實現，且具有可擴展性。

尼爾森圖書公司承認，迄今出版者的電子書先導計畫或許尚不需要為每一個格式的電子書編配其專屬之識別號。但該公司亦認為，從長遠來看，許多出版者目前的電子書處理方式亦將有所改變。而把書目和識別碼實務嵌入在目前僅有有限需求的先導計畫與實驗中，將冒著未來無法靈活調整的風險，且提高未來系統徹底重新設計的成本。基於上述理由，尼爾森圖書公司建議出版者從現在起就應該要選擇在產品識別上最靈活的政策，即國際標準書號組織所訂定之電子書ISBN編配政策。

(四) Bowker對電子書ISBN編配的看法

本研究進行過程中與美國Bowker公司負責識別碼服務與公司行銷的副總裁Andy Weissberg取得通信聯繫，在聯繫過程中了解Bowker遵循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規範進行電子書的ISBN編列工作。

一般常以為「不同格式eBook的內容不是都一樣？為何還需要編配不同的ISBN？」Bowker認為目前正處於電子書發展的初期階段，大多數的電子書只是將印刷出版品直接轉為數位化的複製品，因此大多數同一出版品但不同數位化格式的電子書內容是相同，對於類似小說或傳記的內容可能會一直持續這樣的情況。然而隨著時間的推移，不同格式的電子書將可能具有不同的特徵、功能與內容，例如：為PC所設計的電子書將支援更豐富而複雜的影音多媒體內容、某些格式會支援無線網路環境下的超連結、某些格式會支援色彩、某些格式會有複雜的內部連結與交互參照、不同格式甚或不同平台的電子書可能會實施不同的數位版權管理（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簡稱DRM）。就如同使用者需要知道在他們所選擇的閱讀器上究竟能執行哪些電子書，隨著時間的推移，使用者將會根據特徵與功能來做選擇電子書的判斷。特別是在未來，永久購買後下載離線使用的電子書（特別是下載到閱讀器使用的電子書）與其線上版本有可能會是兩種不同的銷售方式，線上版本可能動態更正或更新，或附帶有補充資料；而即使是

線上版本，出版者可能選擇性的修正或改善某些特定版本。因此，即使目前看來不同電子書格式的內容都是一樣的，但長此以往則未必。

至於 ePub格式和特定閱讀器上的電子書是否須編配不同的ISBN，Bowker的見解是：一些出版者提供專屬、已格式化的數位檔案給中介商；另一些出版者則是提供標準原始檔案（如 ePub），再由後者轉為專屬的格式。在第二種情況下，這些原始檔案本身並非產品，故而不具編配ISBN的資格。亦即Bowker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立場一致，認為出版者應負責電子書之ISBN編配。

除了前述重點之外，在FAQ或Bowker其他文件中亦顯示Bowker對於 ePub、ISTC、DOI等議題的立場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是一致的。^[24]

(五) ePub與電子書ISBN編配

ePub是由國際數位出版論壇（International Digital Publishing Forum，簡稱IDPF）^[25]制定之XML格式的電子書標準，其用途主要有二：

1. 產品：做為消費者的電子書產品，直接在電子書閱讀器或軟體上呈現。
2. 交換、分銷格式：由出版者做為交換與分銷格式，以此格式傳遞給第三方（如中介商），再由第三方轉成不同的產品格式。

一些出版者編配一個ISBN號碼給ePub格式，並將ePub格式授予其中介商，由後者負責轉成各種格式，藉以規避各種格式的電子書皆需編配ISBN的原則。基於下述理由，並不建議採用這種作法：

1. 目前來說，絕大多數ePub格式是用作交換、分銷格式。如果ePub格式還僅是出版者和中介商間的傳播格式，用以轉為各種不同的產品格式，那麼嚴格來說，ePub格式不應編配ISBN號碼，因為 ePub格式並非是產品。
2. 相反地，如果ePub格式可為所有電子書閱讀器所接受，並成為在整個供應鏈中可交易的載體版本，那麼ePub格式的電子書就需要編配ISBN。在此之前，各種由ePub所產生的電子書格式皆需編配一個ISBN號碼，以確保顧客可找到他們所需要的格式。

然而，就實務面而言，仍有出版者不願為其各種格式的電子書編配ISBN號碼。為此，2008年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因應中介商的需求，訂定了新的電子書

^[24] Bowker, “eBook Submission Guideline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bowker.com/products/DataSubmissionGuide_ebook.pdf.

^[25] International Digital Publishing Forum, “International Digital Publishing Forum,”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idpf.org>.

ISBN編配規則：若出版者並未為各種格式電子書編配ISBN，則中介商可以自行編配。亦即，若且唯若（if and only if）出版者並未編配ISBN給每個電子書格式或僅有一個針對多種格式的複合識別號時，各國書號中心可以編配出版者識別號給中介商，由中介商為其所銷售的各種電子書格式編配ISBN；然而，若出版者確實有編配ISBN給其各種格式之電子書，則出版者之ISBN須比中介商之ISBN優先使用。^{[26][27]}這雖然不是一個理想的作法，卻是在出版者願意編配ISBN給各種格式電子書之前的一個權宜之計，而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將會與中介商、圖書館、書目中心等機構共同合作，促使出版者編配ISBN給各種格式的電子書。

綜合上述，本研究認為出版者在授權中介商製作或銷售電子書時，應與後者就提供的格式、服務方法、數位版權管理機制等協商並達成共識，如此出版者方能掌控其出版品在電子書市場的營銷狀況。

(六)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與Bowker的意見（通信訪談）

以下茲摘錄本研究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及Bowker通信連絡關於電子書ISBN編配的相關議題。

1. 是否允許由中介商申請電子書的ISBN？

- (1)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建議只有在出版者表明不願意編配電子書ISBN號碼的情況下，中介商方可自行編配ISBN號碼。此一議題仍然處於新興階段，而且我們對於此一議題的想法（包含：國際標準書號總部、書號中心、出版者與經銷商）也仍不斷變動。或許在將來，我們對如何辨識出版品也可能會再改變，例如：是否針對不同格式的電子書編配ISBN號碼就足夠了？是否需要針對同一格式的電子書在多個平台上而需編配不同的ISBN號碼？目前針對這個議題還有許多爭論存在，而且對於未來的方向仍未完全清楚。
- (2) Bowker：和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立場與政策一致，允許中介商申請和編配電子書的ISBN號碼，也接受出版者提交編配有ISBN號碼的ePub紀錄，這種作法對供應鏈下游產生非常複雜的狀況，也正在仔細研究這些

^[26] International ISBN Agency, "ISBNs and eBook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mages/ISBNs_and_eBooks_Apr2008.pdf.

^[27] Andy Weissberg, "The Identification of Digital Book Content," *Publishing Research Quarterly* 24:4 (Dec. 2008), p. 258,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springerlink.com/content/264306101n5vqt0v/fulltext.pdf>. from DOI: 10.1007/s12109-008-9093-8.

議題，並重新設計資料庫、系統以及管理複雜價值鏈下游的工作流程。

2. 由中介商申請電子書的ISBN號碼會不會違反著作權？

Bowker表示著作權和ISBN是完全不同的議題。ISBN的編配並沒有著作權登記和內容擁有權的含意在內。ISBN是一種在供應鏈中辨識產品的方法。儘管在原始出版者未編配ISBN給電子書的情況下，中介商可以編配ISBN給電子書，但原始出版者仍然記錄在書目紀錄的publisher欄位，而中介商則以distributor表示。^[28]

3. 數位出版時代是否可能發生ISBN過度膨脹使用的狀況？

- (1)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雖然數位出版品的成長速度預期會對ISBN有大量的需求，但是圖書商品前置碼978下尚有一些剩餘的空間，而且圖書商品前置碼979下有更多可用的空間（目前只編配了一個979群體識別碼給法國）。對於可預見的未來，供應量還非常充足，而且當需要的時候，國際標準書號總部也將爭取更多的圖書商品前置碼。
- (2) Bowker：目前在圖書商品前置碼978有足夠的數量，而且還有新的圖書商品前置碼979。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小心地編配圖書商品前置碼979且將繼續結合圖書商品前置碼978剩餘的容量來思考如何編配。

4. 將ISBN編配給書中章節片段所造成的ISBN過度膨脹使用的狀況：

- (1)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這仍然是一個還需要繼續發展的領域。ISBN標準准許對於需要分別辨識（例如爲了交易目的）的出版品片段（無論紙本或數位）編配ISBN號碼。
- (2) Bowker：目前ISBN標準建議編配ISBN到章或其他片段。與ISBN標準一致，我們建議當一章節片段具有交易、發現、提報的需求時，出版者應編配ISBN到此章節片段。根據我們的經驗，在高等教育出版者是最容易執行這些原則，而不是一般讀物的出版者。例如：爲什麼消費者要選擇一般讀物的部分章節來購買？然而對於一本包含一或多個章節的學術用書，特定研究興趣的研究者可能只需要購買那些符合滿足他們特定需求的部分。此外，在Bowker提供給出版者的FAQ中亦指出：^[29]當出版者

^[28] 但原始出版者仍然記錄在書目紀錄的publisher欄位，而中介商則以distributor表示。

^[29] Bowker, "Publishing FAQ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ndex.php?page=pubfaqs>.

開始販售書中章節或片段，則無法避免地會需要愈來愈多的識別號。對此，最佳實務是建議ISBN乃為最適當與最能使用的標準。然而對於電子書的ISBN而言，只有在ISBN能帶來好處（交易、發現、提報）時才需要進行編配。

(七) 小結

在ISO 2108:2005 (E)已訂定了電子書之ISBN編配原則，規定每一種公開發行的電子書格式都應編配ISBN，以利電子書的交易、發現與銷售資料提報。而美國和英國之出版產業相關團體BISG和BIC，以及兩國的書號中心Bowker與Nielsen也都支持此一編配原則。為加速我國數位出版產業與國際接軌，提升我國數位出版品在國際市場的發現，建議我國電子書ISBN之編配應遵循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規範。

四、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經探討相關文獻以及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和Bowker重要人士通信聯繫，所得結論如下：

1. ISBN是出版產業供應鏈中的產品識別號，應該用於辨識每一種不同載體版本的產品。在紙本出版時代，精裝本、平裝本代表了不同的產品；而在數位出版時代，不同的檔案格式代表了不同的產品。
2.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已於2005年公布新版ISBN國際標準，明確制訂電子書的ISBN編碼原則。為求與國際接軌，建議我國應遵循國際標準書號總部之規定，亦即不同的產品形式（如：精裝本、平裝本、電子書、有聲書、影音、線上數位出版品）都必須編配個別的ISBN。不同格式的數位出版品若有個別發行，則亦必須編配不同的ISBN。
3. 國際標準書號總部、BISG、BIC以及英美兩國的書號中心（Nielsen與Bowker）對於電子書的ISBN編配政策皆採取一致的立場。
4. e-ISBN為長久以來出版產業為求方便而創建之用詞，其已納入於ISO 2108:2005 (E)的適用範圍內中，建議不再使用此一用詞。
5. 截至目前為止，僅需為不同格式的電子書編配不同的ISBN，尚不需為相同格式，但置放於各個平台、各種DRM管理機制下的不同電子書產品都編配ISBN。然而隨著數位出版產業的日趨複雜，未來本項結論的發展仍需持續

觀察。

6. 由國際數位出版論壇IDPF所制定ePub電子書格式標準之主要作用有二：(1) 做為出版者與中介商間資料交換的標準格式；(2) 做為可為電子書閱讀器所使用的終端產品。截至目前為止，ePub仍以第一種作用為主，在此情形下，不宜為ePub電子書檔案編配ISBN號碼。
7. 做為電子書的資料源頭，出版者應負責電子書的ISBN編配。亦即出版者應與其貿易夥伴共同討論所可能產出的電子書格式，為每一種格式的產品編配ISBN。
8. 2008年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因應中介商的需求，訂定了新的電子書ISBN編配規則。若出版者並未為各種格式電子書編配ISBN，則中介商可以自行編配。亦即，若且唯若出版者並未編配ISBN給每個電子書格式或僅有一個針對多種格式的複合識別號時，各國書號中心可以編配出版者識別號給中介商，由中介商為其所銷售的各種電子書格式編配ISBN；然而若出版者確實有編配ISBN給其各種格式之電子書，則出版者之ISBN必須優先使用。
9. 扮演集中建檔編配ISBN角色的我國國家圖書館之書號中心，應積極與出版者、經授權製作電子書之中介商，就提供的格式、服務方法、DRM機制等協商並達成共識，如此出版者和國家圖書館才能掌控出版品在電子書市場的營銷狀況。
10. 根據本研究調研ISBN國際標準和相關文件，以及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和Bowker重要人士通信聯繫的結果顯示，遵循ISBN國際標準中所規範的電子書ISBN編配原則將可因應電子書產業的複雜供應鏈。而透過英、美等國的實施經驗來看，我國實施電子書ISBN編配的時機應已成熟。
針對本研究結果，對國家圖書館提出以下建議，分為立即可行建議（二、三年內）及長期性建議（五年以上）。

1. 立即可行建議

- (1) 修訂我國國際標準書號準則，納入電子書之ISBN編配原則（參考附錄）。
- (2) 修訂我國現有的ISBN申請表單，與時俱進。
- (3) 依據新修訂之電子書ISBN編配原則，配置足夠人力資源予書號中心，並專案申請建置「數位出版品國際編碼管理平台」，開發電子書ISBN申請、編配、寄存整合平台，並制定標準作業流程。

- (4) 邀請數位出版相關業者（含出版者、數位化廠商、平台商、經銷商等）舉辦座談公聽會，宣導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電子書ISBN編配原則，並規範電子書ISBN的編配責任歸屬。
- (5) 持續關注國際上有關電子書ISBN編配（如是否需要根據不同平台商的產品編配ISBN、如何為善本古籍或已超過智慧財產權保護期限之出版品的數位化格式編配ISBN等議題）的最新發展。

2. 長期性建議

- (1) 定期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BISG、BIC等單位通信聯繫，或長期派員參與國際標準書號總部的年會，了解ISBN的最新發展。
- (2) 定期舉辦座談公聽會，邀請出版業者與學者專家討論國際上電子書ISBN編配的最新發展。
- (3) 持續關注DOI、ISTC、ONIX等與出版產業相關之國際標準的最新發展。

致 謝

本研究為國家圖書館委託執行「訂定e-ISBN編碼標準（草案）規劃研究」計畫的部分成果。

參考文獻

- 國家圖書館書目中心。〈ISBN國際標準書號：ISBN簡介〉。上網日期：2010.10.5。網址：http://isbn.ncl.edu.tw/NCL_ISBNNet/main_ProcessMenuItems.php?PHPSESSID=05au8ljvummafV5dvdPot2gfd0&Ptarget=87&Pact=ViewContent&Pval=87&Pfld=File。
-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中華民國國家標準：國際標準書號CNS12864」(2007.5.2修訂公布)。上網日期：2010.10.5。網址：<http://www.cnsonline.com.tw>。
- Book Industry Study Group, “The Identification of Digital Book Content,” (Jan. 7, 2008),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bisg.org/docs/DigitalIdentifiers_07Jan08.pdf.
- Bowker, “Clarification of eBook ISBN Policy,”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mages/Bowker-eBook-ISBN-clarification-June2009.pdf>.
- Bowker, “eBook Submission Guideline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bowker.com/products/DataSubmissionGuide_ebook.pdf.
- Bowker, “Publishing FAQ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

- index.php?page=pubfaqs.
- EDIteUR, "ONIX,"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editeur.org/8/ONIX/>.
- Green, B., "Identification Issues for Digital Content,"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slideworld.com/slideshows.aspx/Identification-issues-for-digital-content-ppt-588172>.
- International DOI Foundation, "The ISBN System in Relation to the DOI® System (version 1.0),"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doi.org/factsheets/ISBN-A.html>.
- International ISBN Agency, "ISBN User's Manual,"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isbn.org/standards/home/isbn/international/html/usm6.htm>.
- International ISBN Agency, "ISBNs and eBooks,"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mages/ISBNs_and_eBooks_Apr2008.pdf.
-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atio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ISB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 2108:2005.) (London: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2005).
- International Standard Text Code (ISTC), "All About ISTC,"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istc-international.org/html/all_about_istc.aspx.
- Nielsen Book, "Nielsen Book E-book Listings Policy Statement (Press Release)," (Aug. 11, 2008),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nielsenbookdata.co.uk/uploads/press/3NielsenBook_EBookPolicyDocument_Aug08.pdf.
- Weissberg, Andy, "The Identification of Digital Book Content," *Publishing Research Quarterly* 24:4 (Dec. 2008), pp.255-260,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www.springerlink.com/content/264306101n5vqt0v/fulltext.pdf>, from DOI: 10.1007/s12109-008-9093-8.
- Weissberg, Andy,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Text Code (ISTC): An Overview and Status Report," *Information Standards Quarterly* 21:3 (Summer 2009), pp.19-24, Retrieved October 5, 2010, from https://www.myidentifiers.com/images/ISTC_overview_ISQv21no3.pdf.

附 錄

國際標準書號準則修訂草案

壹、修訂適用範圍

根據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12864(96年5月2日修訂公布)所規範，適用我國ISBN編配之出版品如下：^[30]

- (1) 單行本圖書及年刊(年鑑、年報等)。
- (2) 地圖資料。
- (3) 盲人點字資料。
- (4) 以教育與學習為內容旨趣的錄影資料。
- (5) 錄音帶或光碟版的有聲出版品。
- (6) 具實際載體且公開發行的電子出版品(如：機讀磁帶、磁片、光碟片等)。
- (7) 單行本圖書之數位形式出版品。
- (8) 微縮資料。
- (9) 以文字為主的混合型媒體出版品。

建議將第6條修訂為「公開發行之數位出版品，無論是具備實際載體(磁片、機讀磁帶、光碟片等)或在網際網路上發行。」

此外，增加第10條：「以教育或學習性質為內容旨趣的特定電腦軟體，若不為客製化或需要資料方可運作者，皆可編配ISBN。其它軟體產品，如電腦遊戲，不應編配ISBN。」

貳、增訂數位出版品ISBN編號原則

- 一、凡是以電子方式發行的出版品，只要是包含文字並可供大眾取得，且不為連續出版者，皆可編配ISBN。此類出版品含括：電子書、光碟，或可於網際網路上取得的出版品。此等出版品可能包括含圖片或聲音的內容，但唯有當其連結的資料(如：超文本)確實屬於該出版品的一部分，方可考慮認定適用相同之ISBN。
- 二、不同格式的數位出版品(如：.LIT、.PDF、.HTML、.PDB)若有個別發行，則亦必須編配不同的ISBN。
- 三、若ePub格式之數位出版品僅做為出版者與中介商(經銷商、平台商)間資料

^[30]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中華民國國家標準：國際標準書號CNS12864」(2007.5.2修訂公布)。上網日期：2010.10.5。網址：<http://www.cnsonline.com.tw>。

交換者，不宜編配ISBN。

四、若且唯若出版者並未編配ISBN給每個電子書格式或僅有一個針對多種格式的複合識別號時，書號中心可編配出版者識別號給中介商，由中介商為其所銷售的各種電子書格式編配ISBN；然而，若出版者確實有編配ISBN給其各種格式之電子書，則出版者之ISBN須比中介商之ISBN優先使用。

五、當數位出版品之更新、修改或新增資料的幅度足以被視為新的版本，則應編配新的ISBN。

六、下列種類的數位出版品不應編配ISBN：

- (1) 頻繁更新且該等更新可被立即取得用出版品，如線上資料庫
- (2) 網站
- (3) 廣告促銷資料
- (4) 電子佈告欄
- (5) 電子郵件及其他電子通信聯繫之文件
- (6) 搜尋引擎
- (7) 電腦遊戲
- (8) 個人文件檔案(如個人電子履歷或手稿檔案等)
- (9) 行事曆、日記

參、增訂電腦軟體產品ISBN編號原則

一、若一軟體產品可使用在不同作業系統或命令語言，則每一個別格式應分別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

二、當軟體產品之更新、修改或新增資料的幅度足以被視為新的版本，則應編配新的ISBN號碼。

三、既有軟體產品的重新發行，即使更換新包裝，但只要內容主旨或運作效能未有明顯不同，則應沿用原有的ISBN號碼。

四、若一套件乃由軟體產品及其伴隨之使用者或技術手冊(若該等手冊對軟體的運作是需要的，且該等手冊僅做為該軟體之附屬品使用)所組成，則可用單一ISBN號碼涵蓋該套件。

五、若一套件下有二組或更多可以個別獨立使用的組件時，則整體套件和個別的組件皆應予以編配個別的ISBN號碼。

六、軟體產品之ISBN編配應獨立於其實際形式之外(如需從遠端資料庫下載至使用者端的軟體)。

Research into Assigning ISBNs to Electronic Publications

Hao-ren Ke

Abstract

Since the introduction of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s (ISBN) in 1970, ISBN has been internationally recognized as the worldwide standard identification system for publications, and has played a key role in the trade, inventory and management of books.

In 2005,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announced the fourth edition of the ISBN standard, ISO 2108:2005 (E). The establishment of this new standard had two primary goals: first, to enable integration with the EAN.UCC system, the length of ISBN identifiers was increased from 10 to 13 digits, increasing the numbering capacity of the global ISBN system; second, in response to the development of electronic publications, the new standard established the principle of also assigning them with an ISBN.

In recent years, the burgeoning electronic publishing industry in Taiwan has produced a rapidly increasing number of publications; therefore, the assignment of ISBN to electronic publications has gradually become an issue requiring attention. In view of this, the study aims at understanding the principles and best practices of current

Keywords (關鍵詞) :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ISBN) ; Electronic Publishing
國際標準書號 ; 數位出版

Hao-ren Ke : Professor and Deputy Library Direct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tudie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E-mail: clavenke@ntnu.edu.tw

international systems of assigning ISBN to electronic publications, and according to its findings, suggests principles by which such a system may operate in Taiwan.